

荷娃伴我读

水孩子

(英) 查尔斯·金斯利 / 著



山东科学技术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水孩子 / (英) 查尔斯·金斯利著; 荷娃伴我读编写组编. —济南: 山东科学技术出版社, 2017.7

(荷娃伴我读)

ISBN 978-7-5331-8724-8

I. ①水… II. ①查… ②荷… III. ①童话—英国—近代 IV. ①I561.88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7) 第 129192 号

荷娃伴我读

水孩子

(英) 查尔斯·金斯利 著

荷娃伴我读编写组 编

主管单位: 山东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出版者: 山东科学技术出版社

地址: 济南市玉函路16号

邮编: 250002 电话: (0531)82098088

网址: www.lkj.com.cn

电子邮件: sdkj@sdpress.com.cn

发 行 者: 山东科学技术出版社

地址: 济南市玉函路16号

邮编: 250002 电话: (0531)82098071

印 刷 者: 山东瀚林印务有限公司

地址: 枣庄市市中区经济开发区衡山路7号

邮编: 277100 电话: (0632)3280089

开本: 787 mm × 1092 mm 1/16

印张: 12.5

印数: 1~8000

版次: 2017 年 7 月第 1 版 2017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-7-5331-8724-8

定 价: 19.80 元

导 读



你相信这个世界上有仙女吗？你知道什么是水孩子，他们长什么样子，又生活在哪里吗？《水孩子》生动讲述了可怜而又调皮的扫烟囱男孩子汤姆，受尽师傅的虐待。后来仙女把他变成了水孩子，从此汤姆有了仙女们的爱，终于洗去了身上的烟灰，变得干干净净，也有了新很多朋友。最后，他开始了一次惊险的旅行，经历了很多稀奇古怪的事。在仙女的指引下，他把自己的师傅格林姆斯改造成了一个好人，自己也变成了一个善良、勇敢、勤劳的人！这不是一本非常有趣的书，也是一本真正有益的书。

我知道！这本书的作者是查尔斯·金斯利，他是一个牧师，还是一个博物学家。他说他是在为自己的孩子写书，所以故事充满着轻快温馨的情调，口吻总是针对孩子，让人读起来觉得亲切幽默、妙趣横生，我们在读这本书的时候，真的能感觉到仿佛是自己的父亲在给自己讲故事，希望我们爱干净、行善事，勇敢正直、心胸开阔。





这是一本语言生动诙谐、情节跌宕起伏的童话书。

书中有好多的人物：调皮勇敢、勤劳善良的汤姆，势利爱财、脾气暴躁但后来变好的格林姆斯，赏罚分明的仙女……读书的时候，我们知道围绕这些人物发生了什么故事，还要想一想什么样的人会变成水孩子、什么样的人会受到惩罚。

作者不仅讲述了一个生动诙谐的汤姆奇遇的故事，还在书中对自然风光进行了生动形象的描写。我们在读书的时候要展开想象，善于思考，品一品作者笔下自然风光的魅力，不仅会看到一幅幅绮丽的自然风光，还要学习这些写景的写法，把自己的所思所想随时记录在自己的读书笔记里，收获会更多！

我的藏书卡

书名		类别		藏书编号	
购买时间			阅读时间		
我的签名			藏书章		

目 录

contents

第一章 逃跑的汤姆

- 002 第一节 扫烟囱的孩子
- 010 第二节 华丽的哈索沃府
- 016 第三节 抓小偷
- 020 第四节 神秘的林子

第二章 汤姆变成水孩子

- 028 第一节 小屋里的老婆婆
- 034 第二节 众人寻找汤姆
- 038 第三节 水孩子
- 043 第四节 汤姆的新生活

第三章 水里的新生活

- 050 第一节 水里的世界
- 055 第二节 结识新朋友
- 061 第三节 遇到老水獭
- 066 第四节 鲑鱼夫妇

第四章 来到大海

- 074 第一节 格林姆斯落水
- 079 第二节 寻找水孩子
- 084 第三节 汤姆被抓住了

第五章 水孩子的世界

- 092 第一节 被困的龙虾
- 097 第二节 遇见水孩子
- 102 第三节 水孩子居住的小岛
- 107 第四节 福善仙女

第六章 消失的艾莉

- 116 第一节 偷糖果
- 120 第二节 艾莉不见了
- 125 第三节 寻找艾莉

第七章 浮冰下的光辉城

- 136 第一节 大海燕的故事
- 142 第二节 领路的鸟儿
- 147 第三节 来到光辉城
- 152 第四节 凯里妈妈

第八章 好孩子汤姆

- 160 第一节 再次出发
- 164 第二节 奇妙国度
- 173 第三节 345号烟囱
- 179 第四节 释放格林姆斯
- 185 第五节 结尾

第一章 逃跑的汤姆

在去哈索沃府掏烟囱的路上，小汤姆遇到了一位背着包裹在路上吃力地走着的穷爱尔兰女人，他们之间发生了什么故事？你想知道吗？那就让我们一起陪着小汤姆去经历奇遇吧！



第一节 扫烟囱的孩子

从前，有个扫烟囱的孩子叫汤姆。这个名字很短，你以前也听过，因此记住它并不难。他住在北方一个大镇子上，有很多烟囱需要扫，因此汤姆有好多的钱可赚，他的师傅就有很多的钱可花。汤姆不识字，也不会写字，但他不在意这些。他从来不洗脸、不洗澡，因为他住的院子里没有水。从来没有人教他做祈祷，他也从来没有听说过上帝，或是基督，除了在你从来没听过的话里听到过这类的字眼，这些话汤姆还不如没听到过的好。他的一半时间在哭泣中度过，剩下的一半时间在欢笑里度过。当他被逼着钻进漆黑的烟囱，将膝盖和胳膊肘擦破皮时，他会哭；煤灰眯了眼睛，他也哭，这种事儿每天都会发生；师傅打他时，他会哭，这也是每天发生的事儿；他肚子吃不饱时也哭，而挨饿也是天天有的事情。在木桩上玩跳背游戏时，他会笑；看见有人骑马跑过，他向马腿扔石头时，他会笑；

跟别的孩子投掷半便士硬币玩耍时，他会笑。如果这时附近有堵墙可以让他躲起来的话，那就是最好玩的了。

至于饿肚子、扫烟囱和挨打，汤姆认为这都是天经地义的事儿，如下雨、下雪和打雷一样，对这些事汤姆总是勇敢地熬过去，就如他的老毛驴忍受冰雹一样，然后摇摇耳朵，又和平时一样高兴起来，想着好日子总要来的。那时他已长大成人，做了扫烟囱的师傅，穿的是高帮皮靴和天鹅绒衣服，坐在酒馆里，抽着长长的烟斗，玩牌赌银币，喝着一升的啤酒，养着一条有一只灰耳朵的白色斗牛狗，将它产下的小狗崽装在衣服口袋里，就像大人那样。他也会收学徒，收上一个、两个、三个，假如能收得到的话。他想象着如何欺负他们，粗暴地对待他们，如他的师傅对待他那样；他要叫他们扛着煤灰袋回家，自己却骑着驴子走在前面，衣领纽扣孔里插一朵花，嘴里含着烟斗，像国王率领着军队一样。是啊，好日子总会来的，当师傅让汤姆喝上一口他喝剩的啤酒时，汤姆就是全镇最开心的孩子了。

某天，一个衣着时髦的小马童骑马来到汤姆住的院子里。汤姆正要躲到墙后，朝他的马腿扔半块砖头，这是那里对待陌生人的一种习俗。但小马童看见了汤姆，就招呼他，问他扫烟囱的格林姆斯先生住在哪里。格林姆斯先生就是汤姆的师傅。汤姆是这行的好手，对顾客彬彬有礼，因此他就偷偷地把那半块砖头放到墙后，走过来接生意。

小马童让格林姆斯先生第二天早上到普莱斯的约翰·哈索沃爵士府上去，因为那里原先扫烟囱的人被关进监牢里去了，现在府里的烟囱需要打扫。说完他便骑马走了，汤姆都没来得及问一声那个扫烟囱的人为什么被关进监牢。汤姆对这事很感兴趣，因为他自己曾经也有一两次被关进监牢。而且，那个小马童看上去如此干净整洁：褐黄色的裤子，褐黄色的绑腿，褐黄色的夹克，干净的圆脸红扑扑的，雪白

的领带上别了一根漂亮的别针。汤姆很讨厌小马童，认为他是个傲慢无理的家伙，只是穿了一身时髦的衣服，就装腔作势，实际上这些衣服全是别人花钱买给他的。想到这些，汤姆就走到墙后面去找那半截砖头，不过他一想，这人是来谈生意的，就如打着休战的旗帜，也就算了。

他的师傅知道有这么一个新主顾，高兴得要命，马上把汤姆一拳打倒在地上。那天晚上他又多喝了几杯啤酒，比平常两个晚上喝的都要多，为的是保证第二天一早按时起床。因为一个人醒来时头痛得越厉害，就越愿意跑出去呼吸一下新鲜空气。第二天早上四点钟，他真的起来了，起来后又将汤姆打倒在地上，为的是给汤姆一次教训，让他这一天必须特别规矩：因为他们要去一家大户人家做事，如果做的能使主顾满意的话，可以赚上一大笔钱呢。

汤姆也是这样想的，确实如此，就算他师傅不打他，他的行为举止也会竭力循规蹈矩的。因为世界上最了不起的地方就是哈索沃府了，虽然他并没有见过。不过，他是见过约翰爵爷的，因为汤姆两次都是被他送进监牢里去的，他也是世界上最让人敬畏的人。

即使是在富裕的北方，哈索沃府也的确是个了不起的地方。房子巨大无比，甚至能装下威灵顿公爵的十万士兵和大炮，至少汤姆是如此认为的；园子里都是鹿，汤姆常常认为它们是吃小孩子的妖怪；这里有好几英里长的禁猎场，有时格林姆斯先生和一些年轻矿工去偷猎，那个时候汤姆见过野鸡，猜想着吃起来是什么味道；还有一条壮观的产鲑鱼的河流，格林姆斯先生和他的朋友原本也想去偷鱼，但他们得钻进冷水里，这个他们绝不喜欢。总之，哈索沃府是个了不起的地方，并且约翰爵爷也是个了不起的老头，甚至连格林姆斯先生都尊敬他。这不单是因为如果格林姆斯有罪的话，他就可以将格林姆斯先生关进

监牢里去，他每周总有一两次将人关进监牢；不单是因为这方圆数英里的土地都是他的产业，也不单因为他是个诚实的、快乐的、讲道理的乡绅，养着一大群猎狗，他认为该如何对待他的邻居就如何对待，同样，他认为自己该拿什么就拿什么；而主要是因为他足足有 15 英石重，他的胸膛的宽度谁也不知道。这附近能打得过格林姆斯先生的人很少，可如果约翰爵爷跟格林姆斯先生打一架的话，那准会将格林姆斯先生打败。但是，我亲爱的孩子，如果约翰爵爷这么做的话是不大妥当的。很多事情都是这样，就算你很想做，但是你不能做。因此，当约翰爵爷骑马经过城里的时候，格林姆斯先生总会举手到帽檐向他问候，并且称他为“强健的令人敬畏的家伙”。

嘿，我敢说你从来没有在仲夏凌晨三点钟起过床。有些人在这个点起来是为了爬阿尔卑斯山，有些人是为了捉鲑鱼，还有很多很多的人是因为他们必须起来，就像汤姆这样。不过，我向你保证，仲夏凌晨三点是一天二十四小时中最美妙的时刻，也是一年三百六十五天里最舒适的时刻。为什么大家都不在这个点儿起来我从来都说不准，除非他们决心毁掉自己健康的肤色和神经，故意要将白天做得了的事情放在晚上做。但汤姆呢，既不能在晚上八点半出去吃晚饭，也不能在晚上十点去跳舞，直到夜里十二点和凌晨四点之间才在某个地方结束。他师傅七点去酒店时，汤姆就上床睡觉了，并且睡得像头死猪。因此，他一大早起来时就像斗鸡一样精神抖擞，当那些体面的太太、绅士们正准备睡觉的时候，汤姆已经准备起床了。

汤姆和他的师傅就这样出发了。格林姆斯先生骑驴走在前面，汤姆扛着烟囱刷子走在后面。出了院子，走到街上，走过一扇扇关闭的百叶窗，走过那些疲倦地眨巴着眼睛的警察，所有的屋顶在灰色晨曦里闪耀着灰光。

他们经过矿工群居的村子，静悄悄的。穿过大路，这时候他们就到了真正的乡下了。两人沿着两旁满是灰尘的黑煤渣墙的黑泥路走着，除了附近煤田里采矿机发出的砰砰的重击声和呻吟声，四周寂静无声。

不久路就变白了，墙也变白了。墙角下开着很鲜艳的花，长着很高的野草，都被露水打湿了。他们不再听见采矿机的呻吟声了，取而代之的是芦莺在蓑衣草里啁啾，云雀在高空唱着晨歌，就像它整夜都这样唱一样。

除此以外，四下一片安静。因为这时地球婆婆还在沉睡，而且和很多美人一样，她睡着时比醒着时看上去更漂亮。金光闪耀的草地上榆树在熟睡，树下奶牛睡得也很香。此外，天边的几朵云彩也在熟睡，云彩太疲倦了，要躺在大地上休息，它们一缕缕、一片片地飘荡在榆树的枝叶间、溪边桤木的树顶上，等待太阳唤它们醒来，升到头顶的碧空，履行每天的职责。

他们继续赶路。汤姆左看看、右瞧瞧，因为他从来没这般深入乡间。他很想树篱里寻找鸟窝，爬过一户人家的门去摘毛茛花，但格林姆斯先生是个生意人，他绝不会答应汤姆的。

之后，他们碰到了个背着包裹在路上吃力地走着的穷苦爱尔兰女人，她头上裹着一条灰色头巾，身穿一条深红色裙子，你可以确定她是从盖尔威来的。她好像很疲倦，没穿鞋也没穿袜子，一瘸一拐地走着，但她身段高挑，十分俊俏，头发又黑又浓密，垂在两颊，有一双明亮的灰色眼睛。格林姆斯先生被她迷住了，于是，当他经过她身边时向她喊道：

“姑娘，这路也太为难你这双尊贵的脚了。你可愿意上来，坐在我后面？”

或许她不喜欢格林姆斯先生的样子和声音，她轻声地回答：“谢谢，不用了。我倒愿意跟你的这个小孩子一起走。”

“随便。”格林姆斯粗声粗气地回答，继续抽他的烟。

于是，她就和汤姆并排走起来，同时跟汤姆说着话，对他的事情无所不问，问他住在哪里，知道些什么，说到后来，汤姆觉得自己从来没有遇见过说话如此令人愉快的人。最后，她问汤姆做不做祈祷，当汤姆告诉她自己不会做时，她似乎很难过。

接着汤姆问她住在哪里，她说住在遥远的大海边。汤姆问她大海是什么样的。她告诉他，在明媚的夏天里，海是怎么静静地躺着，任孩子们在海水里沐浴和玩耍；在冬季的黑夜里，大海的波涛又是如何在礁石上翻腾怒吼。她还跟他讲了很多关于海的故事。汤姆听了一心想去看一看大海，而且还想在海里沐浴一下。

终于，他们来到山脚下的一眼泉水边。这泉水并不如你在这里见过的那种泉水：从沼泽上、白砾石里渗出来的，流淌过粉红的石楠丛、红捕蝇草和芳香的白兰花；也不是你在这里可能见到的另一种泉水：在一大丛蹄盖蕨旁，从温暖的沙丘下的小窟窿眼流出来，还冒着泡，使得水底的沙子一年到头不停地打着转。这泉水与以上两种泉水都不一样，这是地道的北方石灰石泉，就如西西里岛或希腊的那些泉水一样。古时候年老的教徒想象着炎热的夏天小仙女们坐在泉水旁边乘凉，而牧羊人藏在树丛后面偷看她们。清澈的泉水从石灰石峭壁底下的矮石洞里喷涌而出，汩汩地流着，让人简直分辨不出哪儿是天空，哪儿是水。泉水顺着路的下面流去，汇成一道溪流，水流大得足够推动一台碾磨机。溪流两旁开着金黄色的金莲花、蓝色的天竺葵、花穗如白雪似的稠李和野生的山莓。

格林姆斯在泉水边停下来，看着，汤姆也在看着。汤姆心里想，不知道有没有东西住在黑洞里，夜间从洞里出来在草地上飞翔。但格林姆斯却一点儿这方面的心思都没有。他一声不吭，下了毛驴，爬过

那座矮墙，跪在泉水旁边，将他那个丑陋的脑袋泡在泉水里，将泉水弄得很脏。

这会儿汤姆正急急忙忙地采花。爱尔兰女人帮他摘，并且教给他如何扎花。两人将花朵扎成一个很漂亮的花束。但当汤姆看见格林姆斯洗头时，他停了下来，大为吃惊。等格林姆斯洗完头，摇动着脑袋让头发晾干的时候，汤姆说：

“啊，师傅，我从没见过你洗头呢。”

“你很有可能不会再看见了。我洗头并不是为了干净，只是要凉爽一下。如果我像一个满脸煤灰的青年矿工，每周都要洗一次头，那才丢人呢。”

“我也想将头放在泉水里泡一泡呢。”可怜的小汤姆说，“那一定跟将头放在镇里的水泵下面一样痛快，但这里可没差役来赶你走。”

“你过来。”格林姆斯说，“你要洗什么？你昨晚又没跟我一样喝了半加仑啤酒。”

“我才不管呢。”淘气的汤姆说着就奔到泉水边洗起脸来。

因为那个女人更喜欢跟汤姆做伴，而不跟他在一起，格林姆斯很生气，因此他一边骂着难听的话，一边冲过去将汤姆一把抓住痛打起来。不过汤姆已经习惯了这一套，他将头钻到格林姆斯的大腿中间，不让他打到，同时用全力踢他的小腿。

“难道你不觉得害臊吗，托马斯·格林姆斯？”爱尔兰女人在墙那边喊。

格林姆斯惊讶地抬起头，她竟然知晓他的全名。但他只回答道：“不，永远也不会。”又继续打汤姆。

“这的确就是你。要是你曾经觉得羞耻的话，你老早就回到旺谷去了。”

“你还知道什么？”格林姆斯大声喊，不过他不再打汤姆了。

“我知道旺谷，也知道你。比如说，我知道两年前圣马丁节的那个晚上，在奥尔德米莱树林发生的事。”

“你知道？”格林姆斯大叫道。他丢下汤姆，爬过矮墙，同那女人面对面站着。汤姆以为他会打那女人，但那女人神色严肃地看着他，让他不敢下手。

“不错，当时我在那里。”爱尔兰女人平静地说。

格林姆斯向她骂了很多脏话之后说：“听你的口音，你不是一个爱尔兰人。”

“你不用管我是谁。我知道一切。如果你再打这个孩子，我就将我知道的事情说出来。”

格林姆斯好像很害怕，他骑上驴子没再说什么。

“停下！”爱尔兰女人说，“我还有话要对你们俩说，因为在这一切结束前，你们俩还要见到我。那些希望干净的人自然会干净；那些希望肮脏的人，自然一定会肮脏。切记。”

她转过身，穿过一扇门，向草场走去。格林姆斯一动不动站了片刻，就像吓呆了似的。然后他冲她追去，叫道：“你回来。”但当他跑到草场上时，那女人已经不见了。

她难道躲起来了么？但没有地方可躲呀。格林姆斯仍旧四处找她。汤姆也在找她，因为看到她猛然间就消失了，这使他跟格林姆斯一样困惑不解。可是不管他们如何寻找，还是不见她的踪影。

格林姆斯只好回来了，呆若木鸡似的不言不语，因为他有点儿害怕。他骑上驴子，重新装上烟斗，抽着烟走了，没有再打汤姆。

他们又走了三英里多路后，来到了约翰爵爷庄园的大门。

庄园很壮观。气派的大铁门，石头的门柱，每根门柱的顶部都有

一个非常可怕的妖怪，满身都是獠牙和犄角，拖着一条尾巴。约翰爵爷的祖上参加玫瑰战争时，头上戴的就是这种冠徽。佩戴这种冠徽的人必须小心，因为所有的敌人定会一看见他们就马上逃命去了。

格林姆斯拉了一下门铃，立刻出来一个看门人，开了门。

“我奉命等你。”他说，“喂，你们规规矩矩走大路，回来时可不要让我在你们身上发现家兔野兔之类的。告诉你，我会仔细搜查的。”

“如果藏在煤灰袋下面，你就发现不了喽。”格林姆斯说着大笑起来。看门人也笑了，说：“既然你是这样的人，我还是和你一起去大厅吧。”

“我想你最好这样。兄弟，照看好猎物的是你，不是我啊。”

于是看门人跟他们一起进去。令汤姆吃惊的是，看门人跟格林姆斯一路上竟然聊得很投机。其实他不知道看门人和偷猎者并无差别，在家里是看门人，到了外面便是偷猎者。他们在一条两边是酸橙树的大路上走着，这条路绝对有一英里长。汤姆从树枝中间看见很多鹿睡在羊齿草里，头上的鹿角竖得那么高，看得他心惊胆战。汤姆从来没见过如此高大的树木，他抬起头来想象蓝天就在树顶上憩息。不过他被一阵奇怪的嗡嗡声弄得莫名其妙，这声响一路跟着他们。汤姆实在困惑不解，最后鼓起勇气来问看门人那是什么声音。

第二节 华丽的哈索沃府

因为汤姆很害怕看门人，因此说话时彬彬有礼，并且称他为“先生”。看门人听了很高兴，就告诉汤姆，那是酸橙树上采花的蜜蜂。

“蜜蜂是什么东西？”汤姆问。

“酿蜜的。”

汤姆又问：“蜜是什么？”

“你闭上嘴。”格林姆斯说。

“你让他说嘛。”看门人说，“这小家伙很懂礼貌，如果跟你这种人在一起，不久肯定会变坏。”

格林姆斯大笑，他认为这话对他是一种恭维。

“我希望我能做个看门人。”汤姆说，“能够住在如此好看的地方，穿着绿丝绒衣服，扣子上挂着一个真正的狗哨子，就像您这样。”

看门人笑了起来，他是个好心肠的人。

“小伙子，满足现状吧，有时倒霉也只好随它去。你的生活总比我的要安全得多。是吧，格林姆斯先生？”

格林姆斯又大笑起来。接着两个人开始悄声嘀咕起来，但汤姆还是能够听得出他们是在说一次偷猎打斗的事。最后格林姆斯恶狠狠地说：“你有什么对我不利的事情？”

“目前没有。”

“那么不要再问我任何问题，直到你有了再说，因为我可是个正人君子。”

这话引得两人又大笑起来，他们觉得这是个很可笑的玩笑。

这时他们已经走到了大房子前的大铁门前面。汤姆隔着铁门盯着各种盛开的杜鹃花看，然后又注视着那座大房子，心想不知道那里有多少烟囱，又想这房子不知道是多久前造的，造这房子的人叫什么名字，造这房子他是不是赚到了很多钱。

最后几个问题不容易回答，因为哈索沃府先后翻建了九十次，有不同的十九种风格，看起来就像有人建造了一整条街的房子——能想象出来的各种样式的房子，然后用一把勺子将它们搅拌在一起。

阁楼是盎格鲁—撒克逊式的。